

证券代码：430221

证券简称：风帆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1 月 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唐莎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唐莎、王琢林连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，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新一届监

事会。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履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相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股转系统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8 年 11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风帆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9 日